

第四拾七號

서울特別市報

發行所 서울特別市

條例

서울特別市議會의議決을거쳐內務部長官의承認을얻어改正한서울特別市議會議員費用辨償條例中
改正條例를이에公布한다

檀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一日

서울特別市條例第一二七號

서울特別市議會議員費用辨償條例中다음과같이改正한다

第二條第一項中다음과같이한다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檀紀四二九〇年五月一日印刷
檀紀四二九〇年五月一日發行

登錄年月日 檀紀三六六年六月六日
登錄番號 第三八七號

發行人 高 鳳 在
編輯人 鄭 鳳 和

印刷所 文善社印刷所
登錄年月日 檀紀四二九年一月九日

登錄番號 第七〇號

目次

規	訓	告	公	市	辭	廣
則	示	告	誌	令	告	告
二二八	二二八	二二八	二二八	二二八	二二八	二二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議員이議會 또는委員會에出席한境遇에는日費五百圓을支給한다

附 則

本條例는 檀紀四千二百八十九年十一月一日부터施行한다

서울特別市議會의議決를거친서울特別市立圖書館設置條例中改正條例를이에公布한다

檀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서울特別市條例第一二八號

서울特別市立圖書館設置條例中다음과같이改正한다

第四條第一項中「地方叅事」를「司書官」으로「第三項中「市長」을「教育監」으로한다

第五條中 市長」을「教育監」으로 한다

附 則

本條例는公布한날로부터施行한다

規則

서울特別市遊技場營業團東規則을다음과같이制定하여이에公布한다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檀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二十二日

서울特別市規則第一二九號

서울特別市遊技場營業團東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에서 遊技場營業(以下營業이라 한다)이란 撞球、卓球、圍碁、(메비)볼루
「사물포」트」其他公衆의 遊技를 目的으로 하는 營業을 말한다

第二條 營業을 하고자 하는 者는 左의 各號의 事項을 가추어 管轄區廳長의 許可를 받아야 한다

一、本籍、住所、姓名 및 生年月日(法人에 있어서는) 그名稱、事務所所在地、代表者姓名 및 定
款(寫本)

二、營業場所在地(附近略圖와 申請者所有物이 아닌 境遇에는 所有者의 使用承諾書를 添付할 것)

三、遊技의 種類 및 方法

四、營業場의 設備、構造仕樣書 및 平面圖

五、身元證明書(本籍地區、市、邑、面長發行)

六、健康診斷書(所轄保健所 또는 診療所)

七、戶籍 또는 寄留抄本

八、履歷書

前項第一號乃至第四號의 事項을 變更하고자 할 때에도 또한 같다

第一項第一號의 事項을 變更하고자 할 때에는 第五號乃至第八號의 書類를 添付하여야 한다

第三條 營業場의 位置、構造와 設備은 左의 各號에 依하여야 한다

一、墓地、火葬場、傳染病隔離舍、屠宰場剝皮製造所其他汚物積置場等으로서周圍五百메以上의距離에 있을 것

二、隔壁其他の方法에依하여一定한區劃을定할 것

三、周圍를清潔히하고防塵、防虫等の裝置를할 것

四、採光및換氣設備를完全히할 것

五、便所는營業場으로서五메以上의距離에 있어야 하며恒常清潔을保持할 수 있도록衛生的으로構造할 것

第四條 營業場은遊技에充分한面積을確保하여야 한다

第五條 營業場을改築、増築 또는移轉할 때에는管轄區廳長의許可를받아야 한다

第六條 區廳長은衛生上 또는公益上必要하다고認定할 때에는營業場의構造設備其他에關하여必要한措置를命할 수 있다

第七條 營業者는左의各號의一에該當할 때에는十日以内に管轄區廳長에게届出하여야 한다
但 第二號의境遇에는戶籍法 또는民法에規定된届出義務者가 이를行한다

一、廢業休業 또는休業中인者가開業하였을 때

二、營業者가死亡하거나一月以上所在不明일 때

三、從業員을雇傭및解雇하였거나 또는그身分上의變動이 있을 때

第八條 營業者및從業員은左의事項을遵守하여야 한다

一、營業種目、住所、許可番號및姓名을記載한看板을營業場正面에揭貼할 것

二、場內보기 쉬운 곳에許可證 및 料金表을揭貼할 것

三、營業者 및 從業員은常時保健證(市立保健所發行)을所持할 것

第九條 營業者 및 從業員은正當한事由없이臨檢公務員의臨檢을拒否할 수 없다

第十條 營業者가左의各號의一에該當할 때에는營業의停止를命하거나 또는許可를取消할 수 있다

一、營業許可를받은後二月以內에開業하지 아니하거나 또는一月以上無斷休業하였을 때

二、詐僞의方法으로許可를받은 것이發見되었을 때

三、營業場이 없을 때

四、他人에게名義를貸與한事實이 있다고認定할 때

五、營業者가二月以上行方不明일 때

六、衛生上危害其他公害를生하거나 또는生할憂慮가 있다고認定할 때

七、本規則에依하여發하는命令이나處分に違反하였을 때

第十一條 營業者組合을設置하고자 할 때에는組合規約及任員名簿를가추어特別市長의認可를받아야 한다

組合이設置되었을 때에는營業者는組合에加入하여야 한다

組合任員을改選하거나 또는更迭하였을 때에는組合代表者가十日以內에特別市長에게届出하여야 한다

第十二條 特別市長이公益上必要하다고認定할 때에는組合規約의變更任員의改選組合의分置併合과解散을命할 수 있다

第十三條 營業者は從業員の行爲を妨げたり或は自己の指揮が不利なる事由로 그責任을免할수 없다

附 則

本規則은 公布한 날로부터 이를施行한다

本規則施行時 既히許可를 받아營業하는者는 本規則에 依하여許可한 것으로看做한다

內務部長官의 承認을 얻어 改正한 서울特別市道路損傷負擔金賦課徵收規則中 改正規則을 이에 公布한다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續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二十二日

서울特別市規則第一三十號

서울特別市道路損傷負擔金賦課徵收規則中 다음과 같이 改正한다

第二條 第五號 다음에 左의 一號를 加한다

六 前各號의 外에 特別道路를 損傷하는 車輛을 使用하는者

第四條 第一項 各號를 다음과 같이 한다

- 一、四人乘以下の乗用自動車
- 二、七人乘以下の乗用自動車
- 三、十人乘以下の乗用自動車
- 四、二十人乘以下の乗用自動車

三 四 六 八

- | | |
|--------------------|----|
| 五、三十人乘以下の乗用自動車 | 十 |
| 六、四十人乘以下の乗用自動車 | 十二 |
| 七、五十人乘以下の乗用自動車 | 十四 |
| 八、六十人乘以下の乗用自動車 | 十五 |
| 九、六十人乗を超過する乗用自動車 | 十七 |
| 十、貨物自動車轉車 | 三 |
| 十一、積載量一噸以下の貨物自動車 | 三 |
| 十二、積載量二噸以下の貨物自動車 | 八 |
| 十三、積載量三噸以下の貨物自動車 | 十二 |
| 十四、積載量五噸以下の貨物自動車 | 二十 |
| 十五、積載量十噸以下の貨物自動車 | 三十 |
| 十六、積載量十噸を超過する貨物自動車 | 五十 |
| 十七、二輪牛馬車 | 一 |
| 十八、四輪牛馬車 | 二 |
- 第五條 第一項中「七月十日」을「一月十日」로 한다
- 第六條 第一項中「七月一日」을「一月一日」로 한다
- 第七條 第一項中「九月一日」부터「九月三十日」限「을」三月一日부터三月三十一日限「으로」翌年三月一日부터三月三十一日限「을」九月一日부터九月三十日限「으로」한다

第十二條 删除한다

附 則

本規則은 續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度부터 이를適用한다
續紀四二九〇年庄第一期的納期는 第七條의 規定에 不拘하고 五月一日부터 五月三十一日 限으로 한
다

서울特別市清涼飲料水및氷雪營業取締細則施行細則을制定하여 이에 公布한다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續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서울特別市規則第一三一號

清涼飲料水및氷雪營業取締規則施行細則

第一條 (營業許可) 清涼飲料水 또는 氷雪營業을 하고자 하는 者는 다음各號의 書類를 具備하여 特別
市長의 許可를 받아야 한다 營業의 相續 또는 讓受를 하고자 할 때에 도도한 같다 但讓受의 境遇에 是讓
渡人의 連署를 要한다

一、營業許可願 (第一號書式) 法人에 있어서 是定款 또는 規約의 寫本을 添付할 것

二、營業場의 構造設計書 및 設備의 位置를 表示한 平面圖

三、營業場附近略圖 (採取點이 있어서 是採取場附近略圖

四、說明書가 添付된 機械器具目錄

五、製造方法原價計算書及年生產計劃書

六、履歷書(營業主 및 技術者)

七、身元證明書 本籍地、區、市、邑、面長에發行)

八、戶籍正는寄留抄本

九、健康診斷書(市立保健所長이發行한것)

十、衛生試驗成績表

十一、建物使用承諾書

第二條 (請賣業許可) 請賣業을하고자하는者는左의各號의書類를具備하여管轄區廳長의許可를
받아야한다 但第一條의規定에依하여許可를받은者가直接請賣業을하고자할때에는管轄區廳長
에게申告함에고친다

一、請賣業許可願(第三號書式) 法人에있어서는定款또는規約寫本添付

二、貯藏場의構造設計書 및 圖面

三、健康診斷書(市立保健所長이發行한것)

四、營業場附近略圖

五、去來處와의契約書

第三條 (營業場의設置 및 施設의要件) 營業場의位置、構造 및 衛生施設은左의各號에依하여야한
다

一、墓地火葬場으로부터周圍五百呎以上의距離를두어야하며傳染病隔離病舍、屠畜場剝皮

製造所其他汚物貯置場等으로 부터 三 百 메 1 呎 以上의 距離을 둘 것

二、地盤은 清潔한 不透透質材料로써 堅固하게 築造하고 排水口는 適當한 傾斜을 둘 것

三、內外 周壁은 清潔하고 堅固하게 施設하여 防鼠 防鼠 裝置가 完全하여야 하며 地盤으로 부터 二 呎 1 呎 以上을 不透透質材料로써 構築할 것

四、天井은 高 二 五 呎 1 呎 以上으로 하고 木板 亞鉛板 또는 鐵板等으로 施工하며 塵芥가 降下하거나 飛散하지 아니하도록 할 것

五、採光 및 換氣設備을 完全히 하고 塵芥、蠅蚊等을 防止함에 足한 硝子 또는 金網을 裝置할 것

六、便所、汚物溜、塵芥箱、其他不潔物의 收藏施設은 營業場으로 부터 五 呎 1 呎 以上의 距離을 두

고 常時 清潔하게 할 수 있도록 衛生的 構造를 할 것

七、專用上水道 洗滌場 및 下水道設備을 完備할 것

八、引水器는 無害한 金屬 石炭瓦 陶器 其他 堅固한 材料를 使用할 것

九、製造機의 壓力을 받는 部分과 瓶銼機械는 危險豫防裝置를 하고 混合機에는 安全瓣과 壓力計를 裝

置할 것

十、火力을 使用하는 機械、釜、煙筒等에는 防火施設을 하고 煤煙의 飛散 또는 毒氣의 漏出을 防止하

여야 하며 煙筒은 屋上에서 三 呎 1 呎 以上의 高이로 할 것

十一、從業員 十人以上을 使用하는 境遇에는 適當한 場所에 從業員의 休息所 更衣室等을 設置할 것

第四條 (營業場所의 改築、増築 또는 移轉) 營業場所의 改築 増築 또는 移轉을 하고자 할 때에는 特別市

長의 許可를 받아야 한다

第五條 (製造) (1) 炭酸을含有하는清涼飲料製造에要하는炭酸瓦斯는適當한除害液을貯藏하器中을通過시켜야한다 但精製한炭酸瓦斯를使用할때에는例外로한다

(2) 清涼飲料水는糖分八 퍼센트以上을含有되어야한다

(3) 清涼飲料水의製造에變更을하였을때에는그때마다特別市長에게報告하여야한다

第六條 (加工) 清涼飲料水및氷雪加工品에人工甘味(자가링, 쓰루징)를使用하여서는아니된다

第七條 (色裝) (1) 清涼飲料水를販賣하는容器(瓶)에付貼하는標紙(렛넬)에는製造場所營業主의姓名또는名稱製造年月日有効期間을明記할것

(2) 容器壞막기는「기무구」以外的것을使用하지말것

(3) 清涼飲料水의商標를變更하였을때에는그때마다特別市長에게報告하여야한다

第八條 (1) 清涼飲料水및氷雪營業取締規則(以下規則이라함)第八條第二項의規定에依한許可를받고지할때에는그事由를具備하고表示使用할商標를添付할것

(2) 前項의規定에依한許可申請書에는「달」色素의品質、名稱、製造所및이를使用할清涼飲料水의品名을記載하고試驗에必要한量의「見本」을添付할것

輸入品일때에는輸入者가이를行한다

(3) 無害人工香料를使用할때에도前項의規定에依한다

(4) 規則第六條第二項의規定에依한「人工着色」또는「人工着香」의文字는容器에表示가없는것에있어서는그容器의適當한位置에明示할것

第九條 (營業主의 届出事項) 營業主는 左의 各號에 該當할 때에는 十日 以內에 特別市長에게 届出하

여야 한다. 但 第二號의 境遇에는 戶籍法 또는 民法에 規定된 届出義務者가 이를 行하여야 한다

一、開業、廢業 또는 休業을 하거나 休業中의 者가 開業을 하였을 때

二、營業者가 死亡하였거나 一個月以上 行方不明일 때

三、營業者의 本籍、住所、姓名、生年月日에 異動이 있을 때

四、技術者從業員을 雇傭、解雇 및 그 身上에 變動이 있을 때

第十條 (營業主의 遵守事項) 營業主 및 從業員은 左의 事項을 遵守하여야 한다

一、製造、加工、貯藏(原料貯藏을 包含) 또는 陳列하는 場所 및 運搬器具等은 常時 清潔하게 할 것

二、營業者 및 從業員은 常時 身體 및 服裝을 清潔하게 하여야 하며 作業中에는 白色 衛生服을 着用할

것

三、營業場內에는 作業에 直接必要하지 아니한 物件을 藏置하지 말 것

四、營業場內에서 更衣、喫煙、放痰、其他 不潔한 行爲를 하지 말 것

五、生産量、貯藏量、製造方法、從業員名簿 및 營業主와 技術者의 履歷書를 常時 備置하여 臨檢公

務員의 要求가 있을 때에는 이를 提示할 것

六、營業主 및 從業員은 每月 마다 市立 保健所에서 健康診斷을 받아야 하며 保健證을 常時 所持할 것

第十一條 (營業許可의 停止 또는 消滅) 營業主가 左의 各號에 該當할 때에는 營業의 停止를 命하거나

또는 許可를 取消할 수 있다

一、營業許可日로부터 一年 以內에 開業하지 아니하거나 또는 二年 以上 休業하였을 때

二、詐爲의 方法으로 서許可를 받은 것이 發見 되었을 때

三、營業場이 없을 때

四、他人에게 營業名義를 貸與한 事實이 있다고 認定할 때

五、營業者가 二月以上 行方不明이 되었을 때

六、衛生上의 危害其他 公害가 生하거나 또는 生할 憂慮가 있다고 認定할 때

七、第五條乃至 第十條의 規定을 違反하였을 때

八、本規則 및 其他 關係法令에 依하여 發하는 命令 또는 處分에 違反하였을 때

第十二條 (營業者組合의 設置) (1) 營業主가 組合을 設置하고자 할 때에는 組合規則을 制定하고 任員名簿 및 組合員名簿를 添付하여 特別市長의 認可를 받아야 한다 그 規約을 變更하고자 할 때에도 또한 같다

(2) 組合이 設置되었을 때에는 營業主는 組合에 加入하여야 한다

(3) 組合의 任員을 選任 또는 更迭하였을 때에는 代表者가 十日以內에 特別市長에게 届出하여야 한다

(4) 特別市長은 公益上 必要하다고 認定할 때에는 規約의 變更任員의 更迭 또는 組合의 解散 또는 分置 併合을 命할 수 있다

第十三條 (其他) (1) 營業主는 從業員의 行爲라 할지라도 自己의 指揮가 아니라는 理由로 그 責任을 免하지 못한다

(2) 本細則에 依하여 特別市長에게 提出되는 一切의 書類는 管轄區廳長을 經由하여야 한다

附 則

本細則은公布한날로부터 이를施行한다
本細則施行時 既而許可를 받아營業을 하는 者는 本細則에 依하여 許可를 받은 것으로 看做한다

訓 令

서울特別市訓令第六三號

內財教產社建警區警消防事

務務育業會設察 業防察

局局局局局局局局局局所洞

서울特別市會計規則施行規程을 다음과 같이改正한다

續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二十五日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第一條中領收證第十一號書式(甲)第十一號書式의二第十一號書式의三을 다음과 같이改正하고第十一號書式(丙)第十一號書式의八第十一號書式의九을 다음과 같이新設한다

第十一號書式(甲)

(紙質 和紙)

第	號	原	簿	冊	號	番	號
서울特別市		區	洞	路	街	番地	號
納稅義務者							納稅一金
區分	稅目	年度	期分	納稅額	納稅額	督促料	
一般社會計	附加稅						
	戶別稅						
	家屋稅						
	車輛稅						
	取得稅						
	特別行爲稅						
	動力稅						
	免許稅						
	消防稅						
	酒稅						
教育稅	戶別附加稅						
	特別試驗金						

續紀 年 月 日

서울特別市○○區分任收入員○○○

取扱者 ○○○ 印

二二〇一

(紙質 複寫가可能紙原紙)

第十一號書式의二

第	號	收 入 報 告 書		冊 號	番 號
서울特別市		區	洞 路 街	番地	號
納稅義務者					納
區分	稅 目	年度	期分	滯 納 稅 額	督 促 手 數 科
一 般 會 計	營業稅附加稅				一 金
	戶 別 稅				
	家 屋 稅				
	車 輛 稅				
	取 得 稅				
	特別行爲稅				
	動 力 稅				
	免 許 稅				
	消 防 稅				
	洞 稅				
教育稅	戶別稅附加金				
	特別賦課金				

上記金額領收하였압기報告하나다

檀紀 年 月 日

서울特別市○○區分任收入員○○

取扱者 ○ ○ ○ 印

서울特別市○○區廳長 貴下

第十一號書式の三

※複寫치않은것과取扱者印이無한領收證書는無効로함

(紙質 更紙)

第	號	領收證書	冊號	番號	號
서울特別市 區 洞 街 番地 號					
納稅義務者 納					
區分	稅目	年度	期分	滯納稅額	督促手數料 一金
一般會計	營業稅附加稅				
	戶別稅				
	家屋稅				
	車輛稅				
	取得稅				
	特別行爲稅				
	動力稅				
	免許稅				
	消防稅				
	洞稅				
教育稅	戶別稅附加金				
	特別賦課金				
上記金額領收함					
續紀 年 月 日					
서울特別市○○區分任收入員○○○					
				職印	實印
取扱者 ○ ○ ○ 印					

三〇三

(紙質 和紙)

第十一號書式(丙)

第	號	原	簿	冊 號	番 號	番地	號
서울特別市 區 洞 路 街							納稅義務者
區分	稅 目	年度	期分	決 定 稅 額	納期內 納付額	一 金	
一 般 會 計	營業稅附加稅						
	戶 別 稅						
	家 屋 稅						
	車 輛 稅						
	取 得 稅						
	特別行爲稅						
	動 力 稅						
	免 許 稅						
	消 防 稅						
教 育 稅	洞 稅						
	戶別稅附加金						
	特別賦課金						

檀紀 年 月 日

서울特別市○○區分任收入員○○○

取扱者 ○ ○ ○

(紙質 複寫가可能한厚紙)

第十一號書式의八

第	號	收 入 報 告 書	冊 號	番 號
서울特別市		區	洞 路 街	番地 號
納稅義務者				納
區分	稅 目	年度	期分	決 定 稅 額
一 般 會 計	營業稅附加稅			
	戶 別 稅			
	家 屋 稅			
	車 輛 稅			
	取 得 稅			
	特別行爲稅			
	動 力 稅			
	免 許 稅			
	消 防 稅			
	洞 稅			
教育稅	戶別稅附加金			
	特別賦課金			
納期內 納付額				
一 金				

上記金額額收하였압기報告하나이다

檀紀 年 月 日

서울特別市○○區分任收入員○○○

取扱者 ○ ○ ○ 印

서울特別市○○區廳長 貴下

二五〇五

(紙質 更紙)

第十一號書式の凡

※ 複寫키 않은 것 과取扱者印이 없는 領收證書는 無効로 함

第	號	領收證書	冊號	番號	號
서울特別市 區 街 番地 號					
納稅義務者 納					

區分	稅目	年度	期分	決定稅額	納期內 納付額	一金
一般會計	營業稅附加稅					
	戶別稅					
	家屋稅					
	車輛稅					
	取得稅					
	特別行爲稅					
	動力稅					
	免許稅					
	消防稅					
教育稅	洞稅					
	戶別稅附加金					
	特別賦課金					

上記金額領收함

價紀 年 月 日

서울特別市○○區分任收入員○○○

眞印 眞印

取扱者 ○ ○ ○ 印

附 則
本規程은公布한날로부터施行한다

告 示

서울特別市告示第一六七號

서울特別市道路受益者負擔金徵收規則에依據左記工事に對하여負擔金を賦課함

檀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九日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一、工事의種類 記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忠 正 路 一 街

北 阿 峴 洞 間 道 路

自 忠 正 路 二 街 一 一 八 的 一 番 地

至 北 阿 峴 洞 三 街 三 的 一 六 七 番 地

二、總 工 事 費

負擔金算定の
基礎가된工事費

一 金 四 百 九 拾 五 萬 七 千 圓

一 金 四 百 九 拾 五 萬 七 千 圓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貳百貳拾五萬壹千參拾六圓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이 以外區域

檀紀四二八七年十一月六日

一金四百九拾五萬七千圓

一、工事の種類 記

路線名

工事施行箇所

二、總工事費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となる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道路鋪裝工事

自武橋洞

至茶洞 間道路

自武橋洞二一の三

至茶洞九七の一

一金四百貳拾七萬圓

一金四百貳拾七萬圓

一金貳百五拾六萬七千八百貳拾七圓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이 以外區域

檀紀四二八七年十一月六日

一金四百貳拾七萬圓

一、工事의 種類 記

路 線 名

工事施行箇所

道路鋪裝工事

梨花洞地内間道路

自 梨花洞一三四番地

至 梨花莊

二、總 工 事 費

負擔金算定の
基礎たる工事費

一金貳百七拾萬圓

負擔金總額

一金壹百五萬貳千七百貳拾九圓

三、賦 課 區 域

道路の境界線。로早司周圍三〇哩一司의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續紀四二八七年三月十五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貳百七拾萬圓

一、工事의 種類 記

路 線 名

工事施行箇所

道路鋪裝工事

清雲洞地内間道路

自 清雲洞五二ノ一九

至 清雲國民學校

二、總工事費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清算額

一金貳百參拾萬圓

一金貳百參拾萬圓

一金九拾七萬參千參百四拾參圓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メートルの區域

昭和四二八年十一月五日

一金貳百參拾萬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路線名

工事施行箇所

二、總工事費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道路舗装工事

自市公館間道路

至天主教會

自芋洞四〇番地

至明洞一街五二番地

一金貳百壹拾八萬五千圓

一金貳百壹拾八萬五千圓

一金壹百參拾貳萬五千四百七拾八圓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呎의區域
檀紀四二八年十一月六日
一金貳百壹拾八萬五千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道路舗装工事

路線名

自三角洞 間道路
至水下洞

自三角洞二二の四
至水下洞一番地

二、總工事費

一金七百七拾萬圓

負担金算定の基礎となる工事費

一金七百七拾萬圓

負担金總額

一金四百六拾七萬七千四百貳拾貳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呎의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檀紀四二八年十二月六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七百七拾萬圓

記

一、工事の種類

道路舗装工事

桃園地内
間道路

工事施行箇所

自桃洞二街五一
至桃洞四四의一

二、總工費

一金四百參拾八萬圓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가 된工事費

一金四百參拾八萬圓

負擔金額

一金貳百七拾萬四千六百五拾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의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檀紀四二八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四百參拾八萬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道路舗装工事

路
線
名

青坡洞一街地內 間道路

工事施行箇所

自青坡東子洞
一四七의二
五八一

至青嶽東子洞
四三의二一〇九

四四
三三
의의
一一
一〇
九八

四四
三三
의의
一一
一〇
九八

二、總工事實

二金參百壹拾四萬圓

負擔金算定の
基礎となる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參百壹拾四萬圓

一金壹百壹拾八萬四千七百五圓

道路の境界線。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懷紀四二八八年十月二六日

一金參百壹拾四萬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路線名

工事施行箇所

二、總工事費

負擔金算定の
基礎となる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道路鋪裝工事

自東子洞間道路
至厚岩洞

自東子洞一四の七
至厚岩洞六二の一

一金四百貳拾六萬貳千壹百壹拾八圓

一金四百貳拾六萬貳千壹百壹拾八圓

一金貳百參拾壹萬參千八百參拾四圓

道路の境界線。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懷紀四二八九年五月三十日

五、第二號의 清算額

一金四百貳拾六萬貳千壹百壹拾八圓

一、工事의 種類 記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自 杏堂洞廣場 間道路
至 城東橋

自 杏堂洞一九六의二五
至 杏堂洞六六의三

二、總 工 事 費

工事施行箇所

一金壹千九百九萬四千四百參拾貳圓

負擔金算定의
基礎가 是 工事費

一金貳百九萬四千四百參拾貳圓

負擔金總額

一金五拾七萬參千參百四拾圓

三、賦 課 區 域

道路의 境界線으로 周圍三〇메! 터의 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檀紀四二八年二月一日

五、第二號의 清算額

一金壹千九百九萬四千四百參拾貳圓

一、工事의 種類 記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昌信洞地內 間道路

工事施行箇所

自昌信洞二六七番地
至崇仁洞九の五

二、總工事費

負担金算定の
基礎外工事費

負担金總額

一金四百四拾四萬九千貳百六拾八圓

一金四百四拾四萬九千貳百六拾八圓

一金壹百六拾八萬壹千參百五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周圍三〇메의一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續紀四二八八年四月十二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四百四拾四萬九千貳百六拾八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路線名

道路鋪裝工事

自靈泉間道路
至弘濟洞

工事施行箇所

自峴底洞四五의三七三
至弘濟洞三二三番地

二、總工事費

負担金算定の
基礎外工事費

負担金總額

一金貳千八百四拾壹萬九千四百參拾貳圓

一金四百七拾壹萬九千四百參拾貳圓

一金壹百七拾七萬六百參拾六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十哩一哩의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昭和二十八年十月二十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貳千八百四拾壹萬九千四百參拾貳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道路舗装工事

路線名

新堂洞四〇番地間道路附近

工事施行箇所

自新堂洞三九三番地至新堂洞四〇五の一

二、總工事費

一金貳百貳拾萬圓

負担金算定の基礎外の工事費

一金貳百貳拾萬圓

負担金總額

一金壹百貳拾壹萬六千四百七拾九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哩一哩의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昭和二十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貳百貳拾萬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道路舗装工事

路 線 名

自國 會
至朝鮮日報社 間道路

一、工事施行箇所

自貞洞六〇의三
至貞洞六三番地

二、總 工 事 費

一金四百八拾參萬五千貳百貳拾九圓

負擔金算定の
基礎となる工事費

一金四百八拾參萬五千貳百貳拾九圓

負擔金總額

一金壹百六拾五萬貳百七圓

三、賦 課 區 域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早日周圍三十呎一司의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檀紀四二八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四百八拾參萬五千貳百貳拾九圓

記

一、工 事 の 種 類

道路鋪裝工事

路 線 名

蛤洞地内 間道路

工事施行箇所

自佛領事館
至서울水産市場

二、總 工 事 費

一金參百五拾四萬四千六拾參圓

負擔金算定の
基礎となる工事費

一金參百五拾四萬四千六拾參圓

負擔金總額

一金六拾八萬五千參拾六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의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昭和四二八年四月三十日

五、第二號의清算額

一金參百五拾四萬四千六拾參圓

記

一、工事の種類

道路鋪裝工事

路線名

自退溪路 間道路
至中部署

工事施行箇所

自茅洞五九의二
至鑄字洞三九番地

二、總工事費

一金參百八拾萬四千參百九拾五圓

負擔金算定의
基礎가된工事費

一金參百八拾萬四千參百九拾五圓

負擔金總額

一金壹百七拾九萬八千壹百四拾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의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昭和四二八年五月三十日

五、第二號의清算額

一金參百八拾萬四千參百九拾五圓

記

一、工事의 種類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自 惠化洞로까지
至 普成中學 間 道路

工事施行箇所

自 惠化洞一·二의一
至 明倫洞三·一의二〇

二、總 工 事 費

負擔金算定의
基礎가 된 工事費

一金壹百九拾五萬四千四百貳拾圓

一金壹百九拾五萬四千四百貳拾圓

負擔金總額

一金八拾九萬壹百壹拾貳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의 境界線으로 周圍三〇메터의 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檀紀四二八九年五月三十日

五、第二號의 清算額

一金壹百九拾五萬四千四百貳拾圓

記

一、工事의 種類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自 乙支路六街
至 서울運場場 間 道路

工事施行箇所

自 乙支路六街一八의一二
至 乙支路七街一一의一九

二、總 工 事 費

一金壹百零拾萬九千九百壹拾六圓

-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工事費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參百參拾萬九千九百壹拾六圓
 一金參拾五萬八千七百五拾五圓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續紀四二八九年六月十日
 一金參百參拾萬九千九百壹拾六圓

記

- 一、工事の種類
 路線名
 二、總工事費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道路舗装工事
 自新設洞 (一工區) 間道路
 至敦岩洞
 一金參千六拾壹萬八千九百參拾八圓
 一金壹千參百壹拾壹萬八千九百參拾八圓
 一金七百貳拾貳萬五千壹百參拾八圓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續紀四二八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一金參千六拾壹萬八千九百參拾八圓

一、工事의 種類 記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自新設洞 (二工區) 間道路
至敦岩洞

二、總 工事 費

負擔金 負擔의
基礎外 算事費
負擔金 總額

三、賦 課 區 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의 清算額

一金參千六百四拾五萬五千參百五拾圓
一金壹千八百九拾五萬五千參百五拾圓
一金壹千四拾參萬九千四百八拾壹圓

道路의 境界線으로 周圍三〇메터의 區域
價紀四二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一金參千六百四拾五萬五千參百五拾圓

一、工事의 種類 記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自世宗路 間道路
至東大門

工事施行箇所

二、總 工事 費

自鍾路一街九一番地
至鍾路六街二八九의三

一金壹千壹百貳拾六萬貳千七百四圓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外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壹千壹百貳拾六萬貳千七百四圓

一金六百六拾貳萬壹千參百參圓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檀紀四二八八年十一月二日

一金壹千壹百貳拾六萬貳千七百四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路線名

工事施行箇所

二、總工事費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外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道路鋪裝工事

自阿峴洞 間道路
至老姑山洞

自阿峴洞二六九の一
至老姑山洞三一番地

一金貳千五百參拾參萬圓

一金貳千五百參拾參萬圓

一金壹千貳百五拾五萬貳千參百貳拾五圓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메터의區域

檀紀四二八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貳千五百參拾參萬圓

一、工事の種類記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南山洞一街地内 間道路

自 南山洞一街六番地
至 南山洞二街五〇の八

二、總工事費

負担金算定の
基礎外工事費

一金貳百貳拾壹萬九千四百六拾八圓

一金貳百貳拾壹萬九千四百六拾八圓

負担金總額

一金九拾五萬六千四百七拾五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の境界線。로우司周圍三〇呎一司區の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檀紀四二八九年九月七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貳百貳拾壹萬九千四百六拾八圓

記

一、工事の種類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瑞麟洞地内 間道路

二、總工事費

一金七百參拾萬壹千七百五拾四圓

負擔金算定の
基礎가 된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의清算額

記

一、工事の種類

路線名

二、總工事費

負擔金算定の
基礎가 된工事費

負擔金總額

三、賦課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五、第二號의清算額

記

一金七百參拾萬壹千七百五拾四圓

一金四百參拾貳萬七千貳百參圓

道路의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呎의區域

檀紀四二八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一金七百參拾萬壹千七百五拾四圓

道路鋪裝工事

自廣橋間道路
至世宗路

一金壹千參拾九萬四千圓

一金壹千參拾九萬四千圓

一金六百壹拾五萬九千七百參拾九圓

道路의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呎의區域

檀紀四二八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一金壹千參拾九萬四千圓

一、工事의 種類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新堂洞地內 間道路

工事施行箇所

自 乙支路七街一의 四
至 新堂洞三九二의 六

二、總 工事 費

負擔金算定의
基礎가 工事費

一金四百壹拾萬貳千八百六拾壹圓

負擔金總額

一金貳百九萬五千貳百參拾壹圓

三、賦 課 區 域

道路의 境界線으로 周圍三〇메터의 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檀紀四二八九年五月九日

五、第二號의 清算額

一金四百壹拾萬貳千八百六拾壹圓

一、工事의 種類 記

路 線 名

道路鋪裝工事

自 青坡洞 間道路
至 孝昌公園

工事施行箇所

自 葛月洞六九의 五
至 青坡二街五三의 九

二、總 工事 費

一金四百五拾萬六千壹百六拾圓

負擔金算定の基礎工事費

一金四百五拾萬六千壹百六拾圓

負擔金總額

一金貳百萬七千五百七拾五圓

三、賦課區域

道路の境界線으로부터周圍三〇メートルの區域

四、工事着手年月日

續紀四二八九年五月十日

五、第二號の清算額

一金四百五拾萬六千壹百六拾圓

서울特別市告示第一六八號

서울特別市各洞の事務所位置中一部를다 음과같이變更한다

續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十日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區名	洞事務所名	變更位置	從前位置
麻浦區	阿峴洞第一洞事務所	麻浦區阿峴洞三四八番地	麻浦區阿峴洞五八三番地

都市計畫令(朝鮮市街地計畫令)第三十七條第二項에依하여道路管理廳計畫道路를左記와如히追加決定한다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一位 置 서울特別市西大門區

洞名	幅員別延長(米)				合計	幅員別延長(平米)				合計	備考
	一一一〇	八	六	四		一一一〇	八	六	四		
巡和洞	—	—	四一四七九	—	八九〇	—	—	三、二八二、八七四	—	六、一六二	
計	—	—	四一四七九	—	八九〇	—	—	三、二八二、八七四	—	六、一六二	

右關係圖面은建設局都市計畫課에備置하여縱覽에供한다

公 告

서울特別市公告第一七六號

地方自治法第八十八條의規定에依하여常市議會議員補闕選舉를左記와如히實施하을기이에公告한
다

續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六日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記

一、選 舉 日 五月八日

一、區 域 鍾路區第二選舉區

서울特別市公告第一七七號

서울特別市中區乙支路六街一八番地所在市立市民病院建物은國立中央醫療院々舍로使用케되여그
建設工事推進에따라同市民病院建物을明渡하게되여續紀四二九〇年四月三日부터同場所에서의診
療事業을一時中止하게되엿아을기茲에公告함

續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三日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서울特別市公告第一七八號

朝鮮砂防事業令施行規則第一條의規定에依하여서울特別市砂防事業施行地를左記와如히指定한다

檀紀四千二百九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서울特別市長 高 在 鳳

砂防指定明細書

市	區	洞	地	番	地	目
서울	城東	下往十里	山三의八、山五의一、山五의二番林野			
同	同	上往十里	山三의二、山三의五、山三의八番林野			
同	同	新堂	山二의二、山一의一、山一七의二四、山一七의三二、山一七의二九、山一七의三六、山一七의三七、山一七의四一番林野			
同	麻浦	桃花	山二의二、山二의四、山二의八、山二의九番林野			
同	永登浦	黑石	三三의內堡			
同	同	銅雀	山四四의內、山四五의內番林野			

市政日誌抄

日誌

四月 四月二十二日 (月)	四月 四月十八日 (木)	四月 四月十九日 (金)	至五月 五月六日 (月)	自四月 四月十八日 (木)	四月 四月十八日 (木)	四月 四月十四日 (日)	四月 四月十二日 (金)	四月 四月十日 (水)	四月 四月八日 (月)	四月 四月七日 (日)	四月 四月五日 (金)	四月 四月一日 (月)
李大統領誕辰記念體育大會	洞長立候補者登錄磨勘	市長定例記者會見	어린이健康審査會	洞制第二周年記念式 於市議事堂	市民에게第一次糧穀配給實施	市長定例記者會見	第九次臨時市議會	市長特別市第四回優良工產品獎勵委員會 於小會議室	第六回世界保健日記念行事 於市公館	第十五回植木日記念行事 於京國大學校校庭	四月全體朝禮式	

自四月二二日 (月) 春期 告一 烈 愈 病 豫 防 注 射 實 施
至四月二六日 (金)

四月二十五日 (木) 市內一六六個所洞長選舉日

四月二十六日 (金) 市長定例記者會見

四月中國民班實踐事項

- 一、戶別稅及水道料를 다 내시다
- 二、山火 (산불) 을 막고 나무 도 잘 가꾸시다
- 三、道路나 下水道를 잘 整備 합시다

四月指示事項

- 一、公務員非行未然防止의件
- 二、自進納稅實踐과徵收에協助의件
- 三、國民班運營強化의件
- 四、洞長選舉實施에關한件
- 四、國民保健指導에關한件

辭令

發令日字

發令事項

所屬職種姓名備考

四二九〇年
四、二十六

願에依하여本職을免함

中區總務課 地方主事 金桂源

同

地方主事に任함
三級一號俸을給함
麻浦區勤務를命함

沈順燮

同

地方技員에任함
四級五號俸을給함
建設局都市計劃課勤務를命함

韓庚洙

同

同 同 金南洙

同

分任收入支出員 및 物品出納
員을命함
但城東勤勞者合宿所에對한
分任收入支出 및 物品出納事
務에限하여取扱할事

地方主事 李哲雨

同

願에依하여本職을免함

中區樂善洞 地方主事 白尙鉉

同 一、 十五	內務局總務課勤務令 教育局文化課主事 崔昌欽
同 四、 十六	地方公務員令第六十六條第一、二號에依하여免職에處함 社會局社會課地方主事 李榮直
同	同
同	東部公盆舖同 文兢來
同	龍山區同 崔昌根
同	梨泰院第二洞同
同 四、 十	國家公務員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第二號及同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第二號에依하여免職에處함 社會局社會課主事 安鍾振
同 四、 十	地方公務員令第六十四條第一號에依하여休職을命함 建設局水道課地方技員 金德俊
同 三、 二十一	願에依하여本職을免함 麻浦區地方主事 朴吳柱
同	戶籍兵務課同 洪德基
同	東大門區徵收課同
同 四、 十三	願에依하여本職을免함 永登浦區地方主事 高光舜
同 四、 十五	鍾路區明倫洞同 張順福

同 四、十七 同

西大門區 盧承均

同 四、二十四 願에 依하여 本職을 免함

西大門區 地方主事 黃泰淵

同 四、二十六 分任 歲入 歲出 外金 出納 員을 命함 但 住宅 分讓 金 出納에 限하여 取扱할 事

社會局住宅課 主事 趙容益

同 二、二 分任 收入 支出 員 및 分任 物品 出納 員을 免함

運輸事業廳 地方參事 尹琦榮

同 四、二十九 分任 收入 支出 員 및 分任 物品 出納 員을 命함 但 運輸 事業廳 特別會計에 對한 事項에 限하여 取扱할 事

同 全億根

記

서울특별시노동위원회공익위원을명함 (각동)

임한경 (林漢璟)

최대용 (崔大鎔)

최인호 (崔仁浩)

김명주 (金明守)

윤갑수 (尹甲壽)

서울특별시노동위원회회사용자위원을명함 (각동)

정 이 식 (鄭履植)

이 상 진 (李相鎭)

하 광 춘 (河光春)

유 갑 천 (柳甲千)

서울특별시노동위원회회근로자위원을명함 (각동)

단기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日

보진사회부장관

廣告

一、本
二、住
三、姓
四、國
五、年
六、性
七、人

籍 所 名 籍 令 別 相
不 詳 不 詳 韓 國 人 男 子
身長五尺五寸假量이고頭髮은하이카라

八、	着	衣	上衣는紺色下衣는白色半絲着着用한
九、	所持品	無	한
十、	死	因	餓死
十一、	死亡場所		麻浦區唐人洞六六番地前路上
十二、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七日午前三時頃
十三、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四、	取扱處		麻浦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籍	全南以下不詳
二、	住	所	서울特別市西大門區鷹岩洞山一
三、	姓	名	朴春三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六十三歲
六、	性	別	男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	因	癩癩
九、	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西大門區鷹岩洞山一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二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全南以下不詳
二、	住居	서울特別市西大門區鷹岩洞山一
三、	姓名	김이조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十六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물린中毒
九、	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西大門區鷹岩洞山一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정수익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五十一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	無
八、	死因	心臟麻痺
九、	死亡場所	西大門區忠正路一街三四赤十字病院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慶南晉州市以下不詳
二、	住所	西大門區鷹岩洞山一希望의村
三、	姓名	陳炳完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生後約六個月假量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	無
八、	死因	심장세약

九、	死亡場所	西大門區鷹岩洞山一希望斗村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三十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所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三十八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肺炎
九、	死亡場所	西大門區北阿峴洞山福壽井附近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九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住	所	不詳
三、姓	名	不詳
四、國	籍	韓國人
五、年	令	四十八歲假量
六、性	別	男子
七、所	持	無
八、死	因	牛痘(藥死)
九、死亡場	所	西大門區峴底洞山五
十、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一日
十一、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本	籍	全羅南道麗川郡突山面竹園里
二、住	所	同
三、姓	名	尹姬子
四、國	籍	韓國人
五、年	令	二十一歲
六、性	別	女子

七、人相	火災로因하여室內에서燒却되어頭部及筋肉은全部타고머만남아있음
八、着衣	全無함
九、所持品	全無함
十、死因	燒死
十一、死亡場所	麻浦區阿峴洞五〇番地の二九號
十二、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二日二十一時三十分頃
十三、埋葬場所	市立葬齋場
十四、取扱處	麻浦區廳社會課
一、本籍	不詳
二、住所	不詳
三、姓名	不詳
四、國籍	韓國人
五、年令	十一個月假量
六、性別	男子
七、所持品	無
八、死因	死胎遺棄
九、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東大門區徽慶洞七番地

十、	死亡年月日	不詳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東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서울特別市代下不詳
二、	住所	仁川市松林洞八番地
三、	姓名	尹龍海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六十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道民證
八、	死因	病死腦溢血
九、	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東大門區典農洞六一三番地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五日午前九時頃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東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中區會賢洞一街九〇
二、	住所	右同

三、	姓	名	張龍成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四十一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人相	頭髮調髮身長五尺五寸	
八、	着衣	上下黑色美軍作業服	
九、	所持	無	
十、	死因	藥物中毒	
十一、	死亡場所	乙支路六街市民病院	
十二、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九日	
十三、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	取扱處	鍾路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推定五十五歲	

六、	性	別	男
七、	人	相	頭髮은調髮에身長은五尺六寸假量
八、	着	衣	上下黑色美軍作業服
九、	所	持	無
十、	死	因	心臟麻痺
十一、	死亡場	所	鍾路區鳳翼洞一九
十二、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三十日
十三、	埋葬場	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	取扱處		鍾路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池景錫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三十三歲
六、	性	別	男子
七、	人	相	頭髮調髮身長五尺五寸假量
八、	着	衣	上不國防色作業服

九、所持品 無
 十、死因 藥物中毒
 十一、死亡場所 鍾路二街五六
 十二、死亡年月日 四二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十三、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取扱處 鍾路區廳社會課

一、本籍 黃海道碧城郡雲山面柳亭里
 二、住所 忠南瑞山郡貞美愚山里七〇
 三、姓名 趙豐九
 四、國籍 韓國人
 五、年齡 三十九歲
 六、性別 男子
 七、人相 頭髮調髮身長五尺五寸假量
 八、着衣 上衣國防色背卍下衣黑色作業服
 九、所持品 萬年筆一個現金五千六百五拾圓
 十、死因 心臟麻痺
 十一、死亡場所 鍾路六街京雷車庫

十二、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二日
十三、埋葬場所	洞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取扱處	鍾路區廳社會課
一、本籍	不詳
二、住居	不詳
三、姓名	不詳
四、國籍	韓國人
五、年令	三十七歲假量
六、性	男
七、人相	子
八、着衣	얼골은 길고 코는 큰 便頭髮은 하이라 身은 普通사 람보다 큰 便 上衣는 美製 (시보리) 잠바 黑色內衣는 美製 國防色內衣와 이사쓰 國產製黃 色內衣를 着用하고 下衣은 美製品 카바 (자지色) 물着用하였으 며 黃色男子 用 고무신을 신었음 (前勞動者로 推測함)
九、所持品	無
十、死因	心臟麻痺
十一、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下月谷洞九〇番地
十二、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四日

十三、	埋葬場所	彌阿里同墓地
十四、	取扱處	서울特別市城北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生後二個月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着衣	黑色담요와 흰포대기를둘러올포대기로싸여있음
九、	死因	病死
十、	死亡場所	龍龍山區西部二村洞二九六
十一、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八日
十二、	埋葬場所	新寺里共同墓地
十三、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三十歲	六、	性	男	七、	所持	無	八、	死	因	腦溢血	九、	死亡場所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一街十二）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一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	不詳	三、	姓名	金青龍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五十八歲	六、	性	男	七、	所持	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八、死 因 肺結核
 九、死亡場所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一街十二）
 十、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三日
 十一、埋葬場所 新寺里共同墓地
 十二、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本 籍 不 詳
 二、住 所 不 詳
 三、姓 名 金 奉 來
 四、國 籍 韓 國 人
 五、年 令 七 十 歲
 六、性 別 男 子
 七、所 持 品 無
 八、死 因 心臟不全症
 九、死亡場所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一街十二）
 十、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四日
 十一、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四歲	五、	年	令	四歲
六、	性	別	男	六、	性	別	男
七、	所	持	無	七、	所	持	無
八、	死	因	遺棄死	八、	死	因	遺棄死
九、	死亡場	所	龍山區龍山洞二街八	九、	死亡場	所	龍山區龍山洞二街八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九日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九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應社會課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應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三十六歲假量	五、	年	令	三十六歲假量

六、	性	別	女	子
七、	人	相	着	衣
九、	死	因	餓	死
十、	死	亡	場	所
十一、	死	亡	年	月
十二、	埋	葬	場	所
十三、	取	掘	處	

乞人으로衣服은남누한者임
 龍山區龍山洞二街十九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一日
 新寺洞共同墓地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	詳
二、	住	所	不	詳
三、	姓	名	不	詳
四、	國	籍	韓	國
五、	年	令	四	十五歲
六、	性	別	男	子
七、	所	持	無	
八、	死	因	心臟	麻痺
九、	死	亡	場	所
十、	死	亡	年	月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一街十二）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五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	宋慶順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十六歲
六、	性別	女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凍傷
九、	死亡場所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二街十二）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八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國籍	韓國人	五、年令	妊娠八個月假故	六、性別	女兒	七、所持品	無	八、死因	遺棄	九、死亡場所	厚岩洞四〇七番地	十、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二日	十一、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本籍	不詳	二、住居	不詳	三、姓名	金慶子	四、國籍	韓國人	五、年令	七十八歲	六、性別	女子	七、所持品	無	八、死因	老衰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	死亡場所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一街十二）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一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五十五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榮養失調
九、	死亡場所	龍山區梨泰院洞山十三
十、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一、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十二、	本籍	不詳
一、	住居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四十五歲
六、	性	別	男子
七、	人	相	身長은五尺四寸假量頭髮은하리카라顔色은검은便
八、	着	衣	衣服은上下廣木바지저고리에검은두루마기着用
九、	所	持	無
十、	死	因	溺死(自殺)
十一、	亡	死	場所
十二、	死亡	年月日	新寺洞共同墓地龍山區二村洞二九六 四二九〇年四月四日
十三、	埋葬	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四、	取扱	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生後一週日假量

六、	性	別	男	子
七、	所	持	品	無
八、	死	因	棄	兒
九、	死亡場	所	龍山區孝昌公園內	
十、	死亡年月日		不詳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趙男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八十二歲	
六、	性	別	男	子
七、	所	持	品	無
八、	死	因	老衰死	
九、	死亡場	所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一街十二）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六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三十歲
六、	性別	女子
七、	所持品	全無
八、	死因	心臟麻痺
九、	死亡場所	龍山區葛月洞九八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李仁相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國籍	年令	性別	所持	死亡場所	死亡場所	死亡年月日	埋葬場所	取扱處	本籍	住居	姓名	國籍	年令	性別	所持	死亡場所	死亡場所
韓國人	六十歲	男子	無	心臟麻痺	永登浦洞一番地防空壕內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九老里共同墓地	永登浦區廳社會課	忠南以下不詳	忠南以下不詳	吳元杓	韓國人	五十五歲假量	男子	無	腦溢血	永登浦二二三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十一、	埋葬場所	九老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永登浦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十八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自殺絞首
九、	死亡場所	新大方洞山一二三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四日
十一、	埋葬場所	九老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永登浦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全南長城郡長城邑安仲里一九一番地
二、	住居	永登浦區黑石洞山八七番地

三、	姓	名	金堯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二十九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	品	無
八、	死亡	場所	頭蓋骨破損 永登浦區黑石洞山八七
九、	死亡	場所	永登浦區黑石洞山八七
十、	埋葬	場所	九老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	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籍	不詳
二、	住址	所	不詳
三、	姓名	名	不詳
四、	國籍	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令	二十六歲假量
六、	性別	別	女子
七、	所持	品	無
八、	死亡	因	腦膜傷
九、	死亡	場所	永登浦洞永登浦病院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八
十一、	埋葬場所	九老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永登浦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死胎
六、	性別	女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死産。呈認定
九、	死亡場所	西大門區弘濟洞三四河川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二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六十歲假量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弱死
九、	死亡場所	西大門區厚岩洞蘭芝洞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二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江原道鐵原以下不詳
二、	住居	西大門區鷹岩洞山一希望斗村
三、	姓名	權成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七十六歲
六、	性別	女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榮養失調

九、	死亡場所	西大門區鷹洞山一希望의村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六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妊娠九個月假量
六、	性別	女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死胎
九、	死亡場所	西大門區峴底洞六斗九六七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五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西大門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八、死 因 未 塾 兒
 九、死 亡 場 所 獎 忠 洞 二 街 公 園 山 中
 十、死 亡 年 月 日 四 二 九 〇 年 三 月 二 日
 十一、埋 葬 場 所 彌 阿 里 共 同 墓 地
 十二、取 極 處 中 區 廳 社 會 課

一、本 籍 不 詳
 二、住 所 不 詳
 三、姓 名 不 詳
 四、國 籍 韓 國 人
 五、年 令 四 十 歲
 六、性 別 女 子
 七、人 相 身 長 五 尺 七 寸 假 髮 頭 髮 은 卒 졌 음 身 體 은 肥 大 社 便
 八、着 衣 上 衣 黑 色 袴 國 防 色 卼 卼 下 衣 國 防 色 담 요 卼 卼
 九、所 持 品 無
 十、死 因 榮 養 不 足
 十一、死 亡 場 所 五 壯 洞 六 七
 十二、死 亡 年 月 日 四 二 九 〇 年 三 月 六 日

十三、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四十六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火燒死
九、	死亡場所	桃洞一街九一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六日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國籍	年令	性	所持	死	死	死亡年月日	埋葬場所	取扱處	本籍	住所	姓名	國籍	年令	性	所持	死亡場所	死亡場所
韓國人	妊娠八個月假量	女子	無	死胎兒	乙支路六街市立病院便所內	四二九〇年三月六日	彌阿里共同墓地	中區廳社會課	不詳	不詳	不詳	韓國人	三十歲	女子	無	麻藥中毒	乙支路四街二〇五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日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三十歲
六、	性別	女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麻藥中毒
九、	死亡場所	乙支路四街二〇五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八九年三月十日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所持	性	年	國	姓	住	本	取	埋	死	死	死	所	性	年	國	姓
品	別	令	籍	名	所	籍	處	葬	亡	亡	因	品	別	令	籍	名
無	男	五十	韓	不	不	不	中區	彌	四	對	榮	無	男	五十	韓	不
子	歲	國人	詳	詳	詳	詳	區	阿里	二	金	養	子	歲	國人	詳	詳
							廟	共同	八	驛	失					
							社	墓地	九	廣	調					
							會		年	場						
							課		三							
									月							
									十							
									一							
									日							

八、	死	因	肺病自然死
九、	死亡場所	南大門市路棟五五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二日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所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妊娠九個月假量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落胎	
九、	死亡場所	乙支路三街九七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日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京畿道平澤郡振威面野幕里六五
二、	住	不詳
三、	姓	鄭性俊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五十歲
六、	性	男
七、	所持	無
八、	死因	交通事故
九、	死亡場所	東子洞四三斗五四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四日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	不詳
三、	姓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妊娠五個月假量

六	性	別	男	子
七	所	持	無	
八	死	因	流	產
九	死亡場	所	會賢洞一街一四七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六日	
十一	埋葬場	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任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生後二個月假量	
六	性	別	男	子
七	所	持	無	
八	死	因	死	產
九	死亡場	所	不詳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日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生後一個月
六、	性別	女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刺殺發育不全症
九、	死亡場所	弓倉特別市中區獎忠洞二街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六日十七時二十分頃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年令	十個月假裝斗死胎
六、性別	男 子
七、所持品	無
八、死因	死胎兒
九、死亡場所	對金特別市中區三角洞三五番地
十、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七日十三時三十分頃
十一、埋葬場所	留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本籍	不詳
二、住居	不詳
三、姓名	不詳
四、國籍	韓國人
五、年齡	二十三、四歲假量
六、性別	男 子
七、人相	身長不詳體格普通
八、着衣	美製服着用
九、所持品	無

十、	死	因	急性藥物中毒
十一、	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中區陽洞五八	
十二、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日七時三十分	
十三、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三十五歲假量	
六、	性別	男子	
七、	人相	身長五尺三寸假量體格은마르고얼굴이좁음	
八、	着衣	上衣은미제염색作業服下衣은美製染色作業服	
九、	所持品	無	
十、	死因	阿片中毒으로榮養不足	
十一、	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中區芳山洞八〇番地路上	
十二、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十九日午後一時三〇分	
十三、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四、	取	扱	區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妊娠七個月假壯	
六、	性	別	男子	
七、	所	持	無	
八、	死	因	死胎兒	
九、	死亡場	所	서울特別市中區獎忠洞一街六三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二日十五時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朴慶海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不詳	

六、	性	別	女子
七、	持	品	無
八、	死	因	肺結核
九、	死亡場所		서울市立病院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一日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五十歲假量
六、	性	別	男子
七、	持	品	無
八、	死	因	榮養不足症
九、	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中區蓬萊洞一街一二二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五日十五時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金潤永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四十二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自殺
九、	死亡場所	서울特別市中區會賢洞一街八二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四日十七時頃
十一、	埋葬場所	彌阿里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中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七、 所性持	六、 年別	五、 國籍	四、 姓令	三、 住籍	二、 本所	一、 取籍	十四、 埋葬場處	十三、 死亡年月日	十一、 死亡場所	十、 死因	九、 所持品	八、 著衣相	七、 人別	六、 性令	五、 年籍	四、 國籍
無	女子	妊娠九個月假景	韓國人	不詳	不詳	不詳	彌阿里共同墓地 中區廳社會課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六日午後二時頃	丹拿特別市中區乙支路六街一八	榮養失調症	無	身長五尺三寸假景을 골이 긴 便其他普通 上衣黑色 下衣國防色 赤色靴	男子	三十歲假景	韓國人	

八、	死	因	早產兒
九、	死亡場所		市特別市麻浦區舊水洞七三番地金壽昌家附近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九日頃△呈認定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麻浦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六十五歲假量	
六、	性別	男子	
七、	人相	身長五尺四寸假量顏面丸型頭髮丸髮	
八、	着衣	韓服白色上下	
九、	所持品	牙箸一個食器一個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四日	
十一、	埋葬場所	金陵郡關寧面東部洞共同墓地	
十二、	死亡事由	榮養不足	

七、人相	身長五尺假量顏面丸型頭髮白髮
八、着衣	韓服上下衣白色
九、所持品	甘薯一個
十、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十一、埋葬場所	金陵郡龜城面陽角洞後山
十二、死因	老衰榮養不足
一、本籍	不詳
二、住所	不詳
三、姓名	李相白
四、國籍	韓國人
五、年令	三十二歲
六、性別	男子
七、所持品	無
八、死因	心臟麻痺
九、死亡場所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一街十二）
十、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三日
十一、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	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二十歲
六、	性	別	男子
七、	所	品	全無習
八、	死	因	心臟麻痺
九、	死	所	市立慈惠病院（元曉路一街十二）
十、	死	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二日
十一、	埋	所	新新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	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二十歲

六、	性	別	男	子	身長은五尺假量頭髮은九髮
七、	人	相	上下學生服上內衣에 1타 메리야 ㄱ國產양말		
八、	着	衣	全無帽		
九、	所持	品	弱	死	
十、	死	因	龍山區二村洞二九六		
十一、	死亡場所		四二九〇年一月頃		
十二、	死亡年月日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三、	埋葬場所		龍山區廳社會課		
十四、	取扱處				
一、	本	籍	不詳		
二、	住	所	不詳		
三、	姓	名	不詳		
四、	國	籍	韓國人		
五、	年	令	四十歲		
六、	性	別	男	子	
七、	所持	品	無		
八、	死	因	榮養失調症		

九、	死亡場所	元曉路一街十二(市立慈惠病院)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七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所	不詳
三、	姓名	鄭心禮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齡	十五歲
六、	性別	女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氣胸
九、	死亡場所	元曉路一街十二(市立慈惠病院)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八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住	所	不詳	三、姓	名	不詳	四、國	籍	韓國人	五、年	令	妊娠八個月假量	六、性	別	男子	七、所	持	無	八、死	因	死產	九、死	亡	場所	龍山區葛月洞五二斗二	十、死	亡	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三日頃	十一、埋	葬	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取	扱	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本	籍	不詳	二、住	所	不詳	三、姓	名	不詳	四、國	籍	韓國人	五、年	令	生後十個月假量	六、性	別	男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遺棄餓死
九、	死亡場所	龍山區二村洞二九六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所	不詳
三、	姓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推定四十歲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溺殺
九、	死亡場所	西水庫支署管內渡船場
十、	死亡年月日	推定四二九〇年三月三十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 投 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 籍 不 詳

二. 住 所 不 詳

三. 姓 名 不 詳

四. 國 籍 韓 國 人

五. 年 令 二十歲假量

六. 性 別 女 子

七. 人 相 着衣上衣白色저고리下衣黑色미로도치마

九. 死 因 溺死自殺

十. 死 亡 場 所 永登浦區本洞九一

十一. 死 亡 年 月 日 四二九〇年三月三十日假量

十二. 埋 葬 場 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三. 取 扱 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遺骨發見公告

一. 發 見 場 所 美軍八軍司令部作業場

二. 埋 葬 場 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一. 發 見 日 時 四二九〇年四月十九日頃

一. 發見動機 作業進行中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不詳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令	生後一個月假量
六.	性別	男子
七.	所持品	無
八.	死因	棄兒
九.	死亡場所	龍山區孝昌公園內
十.	死亡年月日	不詳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
一.	本籍	不詳
二.	住居	不詳
三.	姓名	羅完鎬
四.	國籍	韓國人

五	年	約五十歲
六	性	男
七	所	無
八	死	肺結核
九	死亡場所	元曉路一街十二(市立慈惠病院)
十	死亡年月日	四二九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十一	埋葬場所	新寺洞共同墓地
十二	取扱處	龍山區廳社會課